

213943

# 药物治疗反应

[英] H. L. 阿历山大著 高 洛等譯

藏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 藥物治療反應

[英] H. L. 阿歷山大 著

高 洋 劉梓榮 趙夷年 聞穎梅

王 適 吳 洁 計蘇華譯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药物对人体的不良反应，除超过治疗剂量的中毒性反应，一般可以事先预料与防止者外，另一种就是治疗剂量以内的意外反应，这种反应往往在药物使用的初期就突然出现，以致使用者措手不及，遭遇了很大的困难与危险。本书收集了各种最易发生意外反应的常用药物，资料丰富，叙述简要，可提供临床医师参考。临床医师如果能够在用药前参考本书，就可以知道所用的药物是否容易发生意外反应及其症状，如此就能在用药前采取预防措施，避免不幸事故的发生。

## 药 物 治 疗 反 应

REACTIONS WITH DRUG THERAPY

原著者 [英] Harry L. Alexander

原出版者 W. B. Saunders Company 1955 年版

譯 者 高 浴 等

\*

上 海 科 学 技 术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瑞金二路 450 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 093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 30/32 字数 187,000

(原上卫版印 7,000 册 1958 年 8 月第 1 版)

1959 年 3 月新 1 版 1963 年 5 月第 5 次印刷

印数 11,001—16,000

统一书号：14119 · 452

定 价：(十二) 0.96 元

## 原序

药物的意外反应已成为一个活跃的主题。很少在一个星期内没有一篇关于药物治疗不平凡经验的报告。常常遇到严重的意外，并且有许多死亡。药物反应的频数在磺胺类药物问世时就开始增加，此后随着很多人反复地使用对人能产生敏感的药物而逐渐的扩大。

虽然关于药物过敏反应的文献很多，但并未被整理为扼要而相当完全的综合报导。这可能是由于三个原因：首先是数目太大，估计在 350,000 种以上的物质被当作药物来使用；第二，药物可导致很多种的病变，特别是皮疹；最后，有一句带有相当重要性而常被反复提及的说法，就是几乎所有的药物都能使人敏感，因而铺平了通向发生意外反应的道路。

如果以上三项论述的意思是对的话，那末任何试图将已有的资料减略为简单的方式是不会有任何结果的。然而，经过事实的核对发现，第一，在很多药物中，只有相当的少数是经常使用的——估计大约不到 1000 种；第二，虽然药物确能导致很多种的皮肤病变，但只有比较少数的病变是大多数药疹共同常见的；最后，关于几乎所有的药物都具有使人敏感的潜力的说法是与事实不相符的。至多，只有数百种药物曾被记录为导致过过敏反应，但其中大多数的导致作用是不经常的，或者有些药物现在已被废弃不用了。

问题简化以后，才有可能相当直接的来处理药物过敏反应的主题。但是，仍必须预计到在这样处理问题时仍会有许多例外，这些例外将在全书中分别探讨。

治疗中的药物反应，大多数可以划为一定的临床形态。产生反应的机制及“过敏反应”（将在第一章中下定义），将被用来包括所有反应的基本过程。书中不包括由于使用过量所引起的中毒反

应，因为这在每个人都可发生，相对的只有偶然的病人才会表現过敏形态。同时本书也不包括可以預期的药理反应。

Harry L. Alexander

1955年1月

# 目 次

第一章 前言	1	阿的平	69
第二章 机制	4	铋剂	71
变态机制	6	六次甲基四胺(烏洛托品)	71
抗原	9	第六章 抗感染药物(續)	
抗体	14	——抗菌素制剂	72
脱敏	18	青霉素	72
第三章 皮肤表现	19	氯霉素	84
变态反应性湿疹样皮炎	21	金霉素(氯四环素)	86
荨麻疹	28	土霉素(氧四环素)	87
发疹	31	枯草杆菌肽和短杆菌素	88
剥脱性皮炎	33	第七章 抗感染药物(續)	
疱状皮疹	34	——抗結核制剂	88
多形性紅斑样皮疹	36	鏈霉素	89
單純性紫癜	36	新霉素	94
固定性皮疹	37	紫霉素	95
第四章 全身性表现	41	對位氨基水楊酸	95
血性惡病質	41	异菸肼	98
血清病型表现	46	第八章 抗关节炎药物	99
休克	46	水楊酸制剂	99
支气管气喘	49	乙醯水楊酸	100
肝炎	51	其他的水楊酸制剂	101
結节性动脉周圍炎	53	氨基比林(匹拉米洞)	102
討論和总结	56	安替比林	103
第五章 抗感染药物		苯丁氮酮	104
化学治疗制剂	56	辛可芬	105
磺胺类药物	56	垂体促腎上腺皮質激素及	
砷剂	64	皮質素	106
奎宁	67	金剂	108

<b>第九章 心臟血管疾病的 药物</b>	111	丙基硫氧嘧啶	140
洋地黄	111	甲基硫氧嘧啶	141
奎尼丁	112	Methimazole	141
汞剂	114	碘	142
硫酸酸鹽	122	用对比造影剂后的反应	146
Hydralazine	122		
四乙基銨	123		
魚肝油酸鈉	124		
<b>第十章 鎮靜劑</b>	124		
巴比妥酸鹽类药物	125		
苯巴比妥	125	吡苯胺	149
其他巴比妥酸鹽类	127	苯乃准	150
乙內醯脲制剂	128	其他抗組織胺药物	151
二苯乙內醯脲鈉鹽	129	催脉定	151
三甲环二酮	130	抵亞純	151
普拉二酮	131	鹽吡啶	151
夢山妥因	132	安替司丁	151
苯噁吩乙內醯脲鈉	133	地佛林	152
Nuvarone	133	新抗体精	152
尼凡諾(苯乙內醯脲)	134	非乃更	152
其他药物	134	R.P. 2339	152
苯乙醯脲	134	評論	152
Diparcol	135		
溴化物	135	<b>第十三章 器官浸膏</b>	153
水合氯醛	136	肝浸膏	154
阿片及其衍化物	136	胰島素	157
東莨菪碱	137	垂体后叶浸膏	160
Presidon	137	雌激素和雄激素物質	162
司眠脲	138	肝素	164
<b>第十一章 抗甲状腺药物</b>	138	腎上腺素	165
硫尿嘧啶及其衍化物	139	胰腺浸膏	166
硫尿嘧啶	139	精蛋白	166
		<b>第十四章 維生素类</b>	167
		鹽酸硫胺(維生素 B <sub>1</sub> )	167
		菸酸	169
		維生素B <sub>12</sub> 濃縮剂	170
		叶酸	171
		<b>第十五章 血清和疫苗</b>	171

血清	171	安息香	190
皮肤和結膜反应	173	樟腦	191
血清病	174	山金車花	191
輸血后的变态反应	178	其他	191
疫苗	179	第十七章 局部麻醉剂	191
破伤风类毒素	179	普魯卡因	194
斑疹伤寒疫苗；黃热病疫苗	180	醯胺普魯卡因鹽酸鹽	197
白喉毒素和类毒素	181	潘妥卡因(丁卡因)	198
百日咳毒素	182	可卡因	199
細菌疫苗	182	待布卡因(奴白卡因)	200
第十六章 植物性产物	183	丁基卡因	201
花粉浸剂	183	其他的局部麻醉剂	201
毒長春藤浸剂	185	对位氨基苯甲酸丁酯 (比特新)	201
种子和油类	186	拉罗卡因	202
蓖麻子	186	引托卡因	202
胡麻子	187	地奧卡因	202
茴香子	187	Quotane	202
洋車前子	187	匹瀨羅卡因(米替卡因)	202
揮发油	187	俄妥仿	203
植物膠	187	第十八章 杂类药物	203
阿拉伯膠	187	接触剂	203
卡拉牙膠(印度膠)	188	胆固醇	203
西黃蓍膠	188	二氯酚	203
番木瓜酶	188	十六三甲基氮溴	204
麻黃素	189	煤焦油	204
杂类植物性药物	189	二疊基丙醇	204
鞣酸	189	$\gamma$ 六氯化苯	205
吐根	190	对苯二酚	205
曼陀罗；山梗菜；甘藍 (卷心)菜	190	羊毛脂	205
蘆薈	190	呋喃星	205
秘魯香膠(印度香膠)	190	对位氨基苯甲酸化合物	206
毒扁豆硃	190	薄荷腦	206
		軟石蜡	206

雷瓊辛	206	巴拉准(异去甲麻黃硯)	210
其他药物	207	酚酞	210
非那西汀	207	鹽酸萘夫唑啉 (鹽酸普 里文)	210
吖啶黃	207	消化蛋白	210
弱蛋白銀	207	Piromen (Pyromen)	211
Banthine	208	高峯氏淀粉酶 (米粉狀 麴菌)	212
硼酸	208	三乙三聚氰胺	212
氯胺(氯亞明)	208	診斷試驗用的化学制剂	212
葡萄糖	208	脫氫胆酸	212
二硝基粉	209	溴碘酚酞鈉	212
乙醚	209	Thorotrast	213
鹽酸氯胍(白樂君)	209		
扑瘧喹啉(扑瘧母星)	210		

# 第一章 前 言

本书中所用的“药物”二字是指在人們患病时所用的治疗物质。它包括通常所称的药物，以及維生素、激素、血清、若干賦形药与佐药，和少数在診断过程中靜脉注射的化学物质。它不包括含有—种药物以上的制剂。如后者能立即被认出是导致症状者，则不在此例。

“药物过敏反应”可以从几方面来解釋。在本书中所述产生过敏反应病变的机制，与药理作用及过量的反应不同，它是在用治疗或低于治疗的剂量范围内所产生的。这个定义还含有这样的事实，就是反应只在少数的用药者中遇到。肯定的，这种准则可用来认识变态反应，但后者还有其它情况如免疫过程。过敏反应是一个广泛的名詞，包括了变态反应及符合于定义所規定条件的其它情况。很重要的事实是药物过敏反应的病变，按理必須符合于已明确的几种常见形态。药物在化学结构方面虽可互不相似，但都能导致同样的形态表現。

药物过敏反应的診斷准则如下：

一、从所出現的症状和病变是否符合药物过敏反应的形态來診斷。但由于过敏反应的形态种类并非很多，因此使診斷略有困难。

二、有曾用过該药物的历史。在絕大多数病例中，停药可立即使病变消退。

三、一旦由于停药而使病变消退后，由于再度使用該药而使反应复发。这是最好的試驗，但带有危險性，特別是当最初的反应是休克或再生障碍性貧血。如要做这种試驗，所用的剂量必須小于最初的用量。

四、許多属于变态反应机制的，本机制的准则也可适用。

五、在血液方面有变化时，血液的檢查可以臆断过敏反应。但必須注意，嗜酸性白血球过多并非药物过敏反应的一个主要現象。

虽然，認識药物过敏反应的常見形态并不困难，但是在偶然的情况下，它与其他病因或机制所产生的症狀相象。例如，由于食物或感染所产生的蕁麻疹是极难与乙醯水楊酸所产生的相鑑別。注射青霉素一周后所产生的发热、关节痛及淋巴結腫大等也是血清病的典型症狀，而且发生的时间也是一致的。过敏反应性休克，在用鸡蛋或膠質或药物作皮肤試驗时都可能发生。多发性动脉炎也是支气管气喘与磺胺药物过敏的共同病变。許多化合物如苦醯氯(2, 4, 6-三硝基氯苯)(Picryl chloride) 等多次涂抹在一定面积的皮肤上所产生的局部湿疹性皮炎与汞剂及其他药所产生的是不能分別的。

有时，似乎已肯定存在的某些药物过敏反应，以后被證明并不是这样的。葡聚糖(Dextran)的过敏反应就是此例。这个化合物曾被認為是有抗原性的，并曾在實驗中导致过抗体的产生。同时这药也偶然的导致蕁麻疹(变态反应的主要症狀之一)的情况与事实都成为过敏反应存在的有力推断。然而，最近有一小組病人接受药物在一定的注射条件下，都发生了蕁麻疹。还有，葡聚糖是組織胺的“解放者”，它有將組織胺从組織細胞中解放出来的能力，而組織胺是导致蕁麻疹的。更进一步的經驗証实，葡聚糖在每个人体上都能一致的产生皮块，因此这种病变已不再被認為是过敏反应。

更多的情况是所假設的过敏反应，事实是缺乏理由來說明这种机制的存在。例如使用辛可芬(Cinchophen)的經驗：自1912年这种有效的鎮痛药曾大量的被使用了20年。有一个时期，在美国的一年消耗量曾达九万磅，药的配剂在500种以上；在1920—1934年間出現了肝坏死的病例，經過了許多的推論，逐漸的归結到是本药所引起的变态反应，因而此药受到了譴責；直到1943年Ottenberg及Spiegel 檢查事实后，未能发现与药物的关系；1947年美国医学會雜誌的社論进一步的复习了这种情况与提供了資料，指出所謂辛可芬所产生的急性肝黃色萎縮实际是傳染性肝炎。

最后，有些病变是具有另一种的过敏反应定义。在此所有用藥的人都可产生意外的反应，但程度不同。如对奎宁极敏感的人，

用小量就会发生耳鳴。在另一方面，这在每个使用足量的人是都能发生的。这种效果是与少数人用小剂量药物发生过敏，而对其他多数人使用任何量而不发生变化的情况是不同的。

大多数人相信絕大多数的药物过敏反应可以用变态反应的机制作为基础的，作者也趋向于这种看法，原因將在第二章中敍述。

总的看来，药物过敏反应的发生率是小的。事实很明显，当反应的发生数与广大用药的人口相比时，就应如此的考慮。維生素、各种油膏、瀉药与各种成药的銷路极广，但有关的統計資料却很少，这說明了反应发生率是很低的。經常引証的两系列的数字只是 Sutton 的資料。Sutton 分析 Kansas 大学医院 100,000 名連續住院的病例，发现药疹与所有疾病的比例如是 0.05%。在 4000 例私人診所的病人中，药疹与其他皮肤病的比例是 0.32% (1:320)。Abramowitz 报告的数字較高。1934—1938 年間紐約进修医院皮肤与癌瘤單位的 56,000 名以上的住院病人中，药疹与其他皮肤病的比例为 1:65 即約 1.5%。虽然这些数字可能都在統計学上是确实的，但都是 15 年以前的資料，那时，磺胺类药物剛剛开始大量使用，抗菌素尙属未知；而最近出現的化合物都是比較容易产生过敏反应的。肯定的，在南太平洋地區集体使用阿的平或各地使用胂凡納明 (Arsphenamine) 來抗梅毒等情况都增加了記載的反应数字。又如，在使用磺胺类药物以后，虽然絕大多数在再度使用不足量的本药时并未显示有何症狀，但有約 25% 的阳性皮肤粘貼試驗。新药的出現以及延續的使用含有汞剂或其他致变性物質的油膏都能增加过敏反应的发生率。总之，反应发生率是在增加着，这是毫无疑问的。第六章所談到的青霉素是一个例子，除非有替代产生反应常用药的代用品，否則反应发生的趋势是向上的。代用品是在制造中，例如增加使用四环素或称无色霉素 (Achromycin) 能替代鏈霉素治疗某些傳染病过程；但在用青霉素來替代胂凡納明治疗梅毒時，并不能在减少过敏反应方面得到更多的收获。

治疗的原則首要的是停用各种药物并尽可能的用不会产生反应的药物來代替。当反应严重时，应供給水分到 3000 毫升以便增加尿量，帮助药物排出。当有霉麻疹、血管舒縮性鼻炎及相类似的

情况时，应給抗組織胺药物，这已被證明是很有用的。若干严重情况时，促腎上腺皮質激素与皮質素是很有价值的。这些药物如何起作用是仍在爭論中，但可能对周围小动脉及毛細血管起作用，使得血管壁成为对炎性物質不能滲透，正如實驗上所显示的。至于这些药物是否有抑制或減少变态反应的抗体的能力，迄今仍未肯定。其他的治疗步驟包括用藥，脫敏方法及类似的方法等在可应用时都应当考虑采取。

为了便于認識，今后在表格內將使用一些药物的常用名或商品名。然而，在文內当論及每个化合物时必將标明它的法定名詞（除了很長的化学命名以外）与同义异名的名詞。有时为簡單化，使用了药物最早出現时的名詞。若干似乎已过时的药物仍会在本書中出現，这主要因为市場上还有不少的制成品在发售。

所有一切能产生过敏反应的药物都將在第三及第四章中提出。絕大多数的反应描述都將載在以后各章內。由于药物有不經常的或极少的与很常見的导致过敏反应的区别，因此在制表时将不經常的与經常的药物分別的列开。經過这样的分列，就可看出相当少数的几种药物为多数常見反应发生的原因（見表 19）。如果我們能記着这些药物以及它們所导致的反应，那么就已具备本問題的实用知識。

（計苏华譯）

## 第二章 机 制

对药物的过敏反应是由数种机制作为基础的，其中有些是了解已經相当清楚；有若干的机制現在还知道得很少。普遍的認為大多数已知的药物过敏反应是免疫反应，这主要是根据前已述及的事实，即很多的是由于变态反应。

有三种类型的过敏反应可导致病变。第一类型是將在本章中詳細敍述的变态反应。第二类型是血小板減少性紫癜症，这主要

是由于口服一些药物，如司眠脲、奎尼丁及奎宁等。少数对此药有过敏性者的血小板凝集起来，因此使血液中的血小板减少，所以就产生了紫癜。最近证明了这种机制与变态反应无关。在一些例子中曾报告过奎宁可以对皮肤产生直接的阳性反应。也有人认为这个实验还不能算为结论，因为奎宁不会与一个蛋白质结合后变为更具有抗原性的（这种过程的研究现仍在进行中）。但无论如何，至少可以说有二种不同的免疫机制，即变态反应与血小板凝集，每种都可引起药物的过敏反应。

第三类型的免疫反应是 Shwartzman 现象中的抗原-抗体混合现象。这种现象将由下列条件决定。如将少量的细菌过滤液注入兔的皮下，当时很少或没有反应出现。24 小时以后如果将同种或其他种细菌的滤液注射入静脉中，在数小时内前注射滤液的皮肤处发生严重出血性坏死。如一个人经过反复注射细菌或非细菌物质而产生局部坏死病变，然后用他的血清来准备兔的局部皮肤试验，也可导致同样的病变（这就是 Arthus 反应现象）。明显的，如鸡卵蛋白或血清等类的物质也是可以导致这种反应的。Rostenberg 相信 Shwartzman 现象应是药物过敏现象的皮肤出血病变的因素。关于这种反应的免疫机制现在还不知道。大约是属于一种被动性敏感。

一种非免疫性过程所导致的药物过敏反应中的皮肤病变曾被几位观察者研究过，他们认为这是与酶系统有关。在此，一种药物可能是抑制某一组系统，或与其竞争夺取某一成分以致使该组酶不能展开它的全部作用。Rostenberg 引证了 Thompson 在这方面的意见，丙酮氧化酶系统 (Pyruvateoxidase enzyme system) 是皮肤细胞中的重要酶组成之一，金、汞及砷的化合物抑制这个系统，因此就提供了代谢的解释关于这类化合物可产生皮肤病变。

其他机制，所以能产生药物过敏性病变虽然目前还知道得很少，但是能产生病变，如 Herxheimer 反应、生态学的和向生物性的机制。Rostenberg 对于这种过程为什么能进行，也做了很好的解释。有许多药物过敏反应的事例，现在还没有一个肯定的机制去解释。应该考虑偶然的个人在使用治疗或低于治疗量药物时的反

应的姿态与預期的药理效果不一样。例如在使用巴比妥酸鹽类時所得的是兴奋而不是鎮靜。又如，少数病人在接受抗菌药物时，腸道內發生广泛性病变。这种病变，按照定义，也可以分类为过敏反应的一种。有些皮疹出現在使用某些药物如溴剂或砷剂时是頗難用已知的机制來解釋。有許多过敏反应的事例現在还没有被分类，这些都是在本書範圍之外，因为本書主要是討論普遍常見的事例。

血性惡病質如顆粒性白血球減少症在若干情况下都有阳性皮肤反应，因此可認為是与变态反应有关。骨髓不育症，常由于苯或放射線作用而产生，似乎与变态反应无关。但这类病变还可由数种药物的治疗量所引起，也是偶然遇到，因此无论它的发生机制如何，仍可考慮为药物过敏反应。

## 变 态 机 制

許多药物过敏反应的事例(虽然不是絕大多数)由于具有以下諸原因而应被認為是变态反应所致。

1. 許多药物引起的病变，同样的也可以用其他的变态反应原，如食物及花粉等引起。
2. 一种抗原-抗体机制(变态反应的基本媒介)可以經常的在药物接触性湿疹样皮炎和药物过敏的其他类型表現中用阳性的皮肤測驗来显示。
3. 若干的药物可以用实验的方法在人及动物身上产生过敏。
4. 按理，还存在着辨識变态反应的根据。这包括对初用量有忍受性而在經過了一段时间当抗体产生后就能发生反应。
5. 一旦过敏性皮疹产生以后，皮肤再度的与該变态反应原或其他相关的物質接触后可以使病变重現；这与已被証实的变态反应表現形态是完全一致的。
6. 若干药物可以用来减敏，正如用花粉与其他过敏反应原來减敏一样的有效。
7. 絶大多数的过敏反应过程是可逆的，就是撤出变态反应原就能使病变恢复至正常，这也是药物反应的規律。
8. 抗过敏性治疗常常是有效的。抗組織胺、腎上腺素及皮質

素等对于許多药物过敏反应与对其他变态反应性病变是有同样的疗效。

目前还没有統計学的資料可以指出对于药物有过敏反应的个人是否还有其他种变态反应的表现。大多数的意見明显的是由于临床印象而来。虽然曾被認為两者是没有关系的，但是在若干情况下似乎是同样的事。对青霉素有严重反应并有阳性皮内反应者多在特异質的人身上发现。还有，曾有許多的文献报道，病人由于若干因素产生的支气管气喘，同样的也可以用一些药物來引起急性陣发性发作。再有，曾記載过一个病人对一种药物发生了过敏反应，虽然他沒有对其他变态反应原有抗拒的历史，但在此后对他一些物品出現反应者也不少見。

現在产生了一个問題，就是为什么少数的人会产生药物过敏反应，而另一部分人就不会产生。虽然对于这个問題还没有肯定的答复，但可能認為对絕大多数人使用足够的能导致变态反应药物后，最終总会有症狀。換句話說这是量的問題而不是質的問題。对于这种假設是有足够的支持。譬如，当由靜脉內注入大量的免疫馬血清时，約有 80% 的接受者会产生血清病，但如給予少量預防性的剂量时那末只有少数人才会有反应，无论用那种方法，最后每个人都对馬血清有敏感，出現阳性皮肤反应。由上例可以看出，过敏出現的頻数是与剂量成正比例的。

对于簡單的化合物(包括药物)也可以产生同样的情况。在工厂中，对致变态反应化合物的过敏表現之一，接触性皮炎，是与工人接触的程度成正比例的。鏈霉素所致的接触性皮炎在护士間发生最多，而粉狀药物所致的气喘在药师中常見。有許多药如陵山妥印(Mesantoin)所引起的几例严重的过敏病变，只是在連續的使用几个月后才出現。只要化合物是致变态反应性的，并有足够的暴露，那末在經過多次涂抹后即可使人及豚鼠的正常皮肤对許多的化合物发生过敏。所幸的是一般的治疗量与体重的比例是小的，因此大多数人是可以避免反应的发生。而另一方面，临床經驗証明如果不加节制的重复使用药物是有潛在的危險，严重的病变甚至死亡都可以发生。

对药物的变态反应在过敏反应的各种表现中具有特殊的地位。按照一般的习惯，临床的变态反应可以分为几组。最重要的一组是所谓特异质，它是与遗传有关。它主要的临床表现是气喘及枯草热。从这种人的血液中可以得到一种对热不稳定而能使皮肤过敏的抗体，这抗体可移植到正常人的皮肤组织内。在被移植的皮肤处，可以得到阳性的抗原沉淀反应（Prausnitz-Küstner 反应），这种反应也可以在使用药物的情况下产生。阳性的皮肤反应表现为一个即刻发生的丘团。这种反应及抗体移植等情况都在使用药物时出现并被记载过，特别是临床症状很严重的时候。然而即刻发生的阳性皮肤反应一般是得不到的，其原因将在以后再讨论。总之，特异质组是临床变态反应中最多的一组。

另一种变态反应是血清病，将在第十五章中详细讨论。虽然由于抗菌素及化学药物代替了血清的治疗，而使血清病的发生减少，但它仍然与药物的过敏反应有很大的关系，因为有许多药物的全身反应与血清病极为相似。发热，风疹块，淋巴结肿大，关节痛及其他血清病的各种症状可以个别的或共同的为许多药物所引起。

湿疹样接触性皮炎从临床与免疫学的表现来看，都与其他变态反应的类型不一样，应成为药物反应中的一个很重要的部分。详情将在第三章中讨论。

药物过敏反应类似结核等传染因素所引起的变态反应是最少见的。这种类型就如结核感染一样，偶而的可以遇到迟缓的阳性皮肤类结核性反应，它所产生的抗体也与特异质类型及血清病不同，很少在循环的血液中出现，而是固定于组织细胞及淋巴球内。

用药物来显示变态反应的存在是不简单的事，因为许多的药物本身并非抗原，并且其抗体也不明显。

抗原如花粉、食物、细菌蛋白及多糖体，以及动物血清的各种成分对正常人常是无害的物质；抗体也是一样。只有当抗原与抗体适当的接触后症状才产生。如此即可以假设组织内可以制造或放出某些物质以致产生症状。虽然这个学说很是吸引人，但可惜只有部分事实来支持它。这种假设部分是根据于类组织胺的物质引起豚鼠的过敏反应及人体的枯草热与风疹块等的事实。此外还